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1.3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省城投集团”）发函确认，公司及省城投集团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 2020 年 5 月 13 日、2020 年 5 月 14 日、2020 年 5 月 1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1.3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2.48 亿元，归母净利润为-27.78 亿元。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

2、经公司自查，并向省城投集团发函核实：

“（1）公司、省城投集团均不存在与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除已披露的公司拟向省城投集团以市场公允价格出售所持有的天津银润投资有限公司等 18 家子公司股权事项外）、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2）近日，云南省国资委将对省城投集团股权进行划转调整。划转调整后，省城投集团及下属控股公司云南融智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41.90%的股份，省城投集团仍为公司控

股股东，云南省国资委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划转事宜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

（3）按照深化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云南省人民政府就省城投集团改革与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但由于受疫情影响以及中央企业管理规定限制，难以在短期内推进完成。”

就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拟向省城投集团以市场公允价格出售所持有的天津银润投资有限公司等 18 家子公司股权），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6 日披露了重组预案及相关公告。上述省城投集团股权结构变更仅限于省城投集团层面，对公司不存在影响。

3、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6 日